



勞動、稅務

法律文件簡訊

2021 年 03 月份

本簡訊包含以下關鍵內容

新頒布法規文件

2021/03/16 | 第 10/2021/QĐ-TTg 號決定書，規定確定高科技企業的標準

2021/03/17 | 第 338/QĐ-LĐTBXH 號決定書，公布新頒布的行政程序，修訂、補充、取消屬於勞動-傷兵與社會部國家管理職能的勞動、工資領域

嚮導文件

2021/03/10 | 第 599/TCT-KK 號公文，對於經營地點企業和主管單位不同申報增值稅、通知開立發票、使用發票狀況。

2021/03/12 | 第 636/TCT-DNNCN 號公文，嚮導個人所得稅決算

A. 新頒布法規文件

❖ 政府總理

2021/03/16 | 第 10/2021/QĐ-TTg 號決定書，規定確定高科技企業的標準

調整範圍

本決定書根據高科技法律規定確定高科技企業的標準。

適用對象

該決定適用於在越南及有關機構和組織中生產高科技產品並提供高科技服務的企業。

應該留意的內容

除了高科技法律和投資法確定的標準之外，第 10/2021/QĐ-TTg 號決定書還補充一些標準：

- 高科技產品的營業額必須至少達到企業年淨收入總額的 70% ；
- 企業研究與開發的總支出對總淨收入減去年度輸入值的比率：
 - a. 對於總資本額為 6 萬億越盾，員工總數在 3000 人以上的企業，必須至少為 0.5% ；
 - b. 對於不屬於 a 點規定情況的企業，總資本為 1000 億越南盾，員工總數為 200 人或以上
的，必須不少於 1% ；
 - c. 不屬於 a 點和 b 點規定的企業必須達到至少 2%。
- 企業直接從事研究開發、學歷在高等以上的人員佔職工總數的比例：
 - a. 對於總資本達 6 萬億越盾，員工總數在 3000 人以上的企業，其比例必須至少為 1% ；
 - b. 對於不屬於 a 點規定情況的企業，總資本為 1000 億越南盾，員工總數為 200 人或以上
的企業，比例必須至少為 2.5% ；
 - c. 不屬於 a 點和 b 點規定的企業必須達到至少 5%。

(本決定書從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

❖ 2 勞動-傷兵與社會

2021/03/17 | 第 338/QĐ-LĐTBXH 號決定書，公布新頒布的行政程序，修訂、補充、取消屬於勞動-傷兵與社會部國家管理職能的勞動、工資領域

應該留意的內容

新頒布的行政程序包含：

- 成立集體商討委員會；
- 更改集體商討委員會主席、省級人民委員會代表人、集體商討委員會的職責、任務、計劃、活動時間。

修訂、補充的行政程序包含：

- 登記企業內部工作規定；
- 對於轉出租勞動活動簽發經營許可證；
- 對於轉出租勞動活動簽發延長經營許可證；
- 對於轉出租勞動活動重新簽發經營許可證；
- 對於轉出租勞動活動收回經營許可證；
- 對於轉出租勞動活動的企業抽取抵押。

取消的行政程序包含：

- 發送企業級集體勞動協議；
- 提交企業的薪級表，工資單，勞動規範。

(本決定書從 2021 年 3 月 17 日生效)

B. 嚮導公文

✚ 稅務嚮導公文

2021/3/10 | 第 599/TCT-KK 號公文，對於經營地點企業和主管單位不同申報增值稅、通知開立發票、使用發票狀況。

如果納稅人可以分別核算每個經營地點的稅收義務，或者營業地點在政府 2020 年 10 月 19 日第 126/2020/NĐ-CP 號議定書第 1 條第 11 款規定的業務和活動範圍內，則營業地點的管理單位使用其稅務號碼為營業地點申報稅款並通知開具發票，並向營業所在地的稅務機關報告發票的使用情況。

納稅人在總部營業地點與總部所在地不同的地方進行集中核算的，納稅人應當向直接管理的稅務機關提交增值稅申報和發行通知書，並將發票的使用情況。

2021/3/12 | 第 636/TCT-DNNCN 號公文，嚮導個人所得稅決算

應該留意的內容

支付從薪金或工資中獲得收入的組織和個人代表授權個人進行個人所得稅申報，無論有無發生扣稅，並且進行個人所得稅決算。

如果個人委託企業代表進行個人所得稅決算，並且在最終結算後的應繳稅額為 50,000 越南盾以下，且可以免稅，則收入支付機構仍在單位的個人所得稅決算書申報該個人的信息，並且對於決算後需要補充繳納稅金金額 50,000 越南盾以下的個人不必綜合應補充繳納稅金。如果單位在第 126/2020/NĐ-CP 號議定書生效日期之前結清了個人所得稅，則不能回顧處理。

- 個人委託稅務決算之後，收入支付的組織將代表該個人完成稅務決算，如果發現該個人屬於直接與稅務機構進行稅收結算的對象，收入支出的組織不進行調整該單位的個人所得稅決算，僅為個人提供決算數據的扣稅憑證單，並在代扣代繳憑單的左下角寫上以下內容：“...公司已代表...先生/女士(按委託)在附錄附表 05-1 / BK-TNCN 的.....行 (序號) ”供個人直接向稅務機關決算。

聯絡信息

若要詳情，請聯絡：

公司總部

Nguyen Ngoc Thanh 先生

諮詢與培訓科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 thanh.nn@a-c.com.vn

手機: +84 9 0366 0686

電話: +84 28 3547 2972 - Ext: 203

河內分公司

Nguyen Hoang Duc 先生

副總經理

河內分公司經理

電子郵件: duc.nh@a-c.com.vn

手機: +84 9 1359 2929

電話: +84 24 3736 7879 - Ext: 456

芽莊分公司

Nguyen Van Kien 先生

副總經理

芽莊分公司經理

電子郵件: kien.nv@a-c.com.vn

手機: +84 94 508 7979

電話: +84 258 246 5151 - Ext: 202

芹苴分公司

Nguyen Huu Danh 先生

芹苴分公司經理

電子郵件: danh.nh@a-c.com.vn

手機: +84 91 815 0488

電話: +84 292 376 4995 - Ext: 106



介紹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A&C 是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會計、審計、國際

服務諮詢的成員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係會計、審計、經營諮詢專業國際組織，於 1987 年成立，總部設在 Global Office、Juxon House、100 St Paul's Churchyard、London, EC4M 8BU、United Kingdom。跟著 165 成員公司系統設在 141 多國家，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可以隨時集合對所有經營領域擁有經驗的人員隊伍而在國際市場 745 分行包含 2.729 合夥人和 28.000 人員以答應客戶的要求。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經常排在審計國際組織十大名內，每年營業額大概美元三十八億多(在會計、審計、諮詢世界第一流集團，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每年排第 08 名)。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擁有活動規模擴大，能夠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服務，盡管在任何國家、任何規模。通過“**為全球客戶照顧**”目標，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的成員公司盡量擔保以質量最好、專業方式提供服務

介紹

中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A&C 專提供會計、審計、審核的服務，在會計-財務-投資-管理-基建工程領域提供諮詢服務，包含：

❖ 審計

- 財務報表。
- 投資資金決算報告書。
- 基建工程預算價值確定報告書、決算報告書。

❖ 會計服務

❖ 財務審核

❖ 資產估值

- ❖ 在法律、法律投資、股份化、稅務、企業財務、企業管理、移轉定價領域的諮詢活動

- ❖ 審計、會計、財務、稅務、管理會計、財務分析有關課程等職業培訓服務



本簡訊供內部使用，不得供給任何組織、個人的具體情況。雖然我們盡量正確、快速地提供、更新通訊，但是我們無法擔保讀者在目前或者未來看到這些通訊時，其是否還正確。若沒有諮詢專家的意見，任何人不應該根據在此所載的通訊運用在具體情況。
